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NENG XIAO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中國能效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以公開發售方式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以每股股份0.025港元發售997,897,828股發售股份之結果

及

尚未行使認股權證認購價

及

數目之調整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全部條件已告達成，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最後接納時限)，合共接獲45份發售股份之有效接納，涉及合共945,614,635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94.76%。

* 僅供識別

因此，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根據上文所載公開發售之結果，公開發售之認購不足額為52,283,193股發售股份。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餘下之52,283,193股發售股份已由包銷商包銷及承購。

透過申請表有效接納發售股份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星期一)以平郵方式寄發予合資格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尚未行使認股權證認購價及數目之調整

根據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由於進行公開發售，尚未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價及數目已分別由每股股份0.591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0.448港元及由24,636,209份認股權證調整至32,499,998份認股權證。上述調整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追溯生效。

茲提述中國能效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之章程(「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全部條件已告達成，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最後接納時限)，合共接獲45份發售股份之有效接納，涉及合共945,614,635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 94.76%。

因此，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包銷安排

根據上文所載公開發售之結果，公開發售之認購不足額為52,283,193股發售股份。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餘下之52,283,193股發售股份已由包銷商包銷及承購。

寄發股票及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透過申請表有效接納發售股份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星期一)以平郵方式寄發予合資格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本公司股權架構之變動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	(%) (約數)	股份	(%) (約數)
主要股東				
劉先生	4,483,200	0.23	6,724,800	0.23
Starryland Profits Limited	346,404,682	17.36	519,607,023	17.36
劉太太	1,480,000	0.07	2,220,000	0.07
劉先生之一致行動人士	<u>3,954,932</u>	<u>0.20</u>	<u>5,875,732</u>	<u>0.20</u>
小計	<u>356,322,814</u>	<u>17.86</u>	<u>534,427,555</u>	<u>17.86</u>
Brilliant Bloom Investments Limited	325,000,000	16.28	487,500,000	16.28
公眾股東	1,314,472,842	65.86	1,919,482,736	64.11
包銷商	<u>-</u>	<u>0.00</u>	<u>52,283,193</u>	<u>1.75</u>
總計	<u>1,995,795,656</u>	<u>100.00</u>	<u>2,993,693,484</u>	<u>100.00</u>

尚未行使認股權證認購價及數目之調整

根據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由於進行公開發售，尚未行使認股權證之認購價及數目已分別由每股股份0.591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0.448港元及由24,636,209份認股權證調整至32,499,998份認股權證。上述調整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追溯生效。

除上述調整外，認股權證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上述調整乃本公司根據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計算所得，並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及確認。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效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炳權先生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炳權先生及陳顯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燊先生、楊金潤先生及張志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engxiao.com.hk上。